



戈革村农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戈革村农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2月23日1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4532621JH202402137

项目名称：戈革村农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万元）：71

最高限价（万元）：70.92898

采购需求：新建三面沟1500米，沟体尺寸为：采用C25混凝土浇筑，沟体净高0.6米，宽0.5米，沟底厚度0.20米，沟壁厚度0.2米；修缮轻微损坏沟段500米。新建田间道路70米，宽4米，路面硬化。（具体以实际发布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合同履行期限：12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合同约定时间为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

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注：以上政府采购政策不得重复享受；戈革村农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比例：3%。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3.2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拟派项目经理已在申请人单位注册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具备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项目经理应提供注册建造师证、身份证、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提供在本单位近3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按实际情况提供）。（注：拟派的项目经理无在建（待建）工程，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允许更换，若有特殊情况需要更换项目经理的，须报行业主管部门批准同意，必须常驻施工现场，并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管理人员）。（提供承诺）

3.3 技术负责人：具备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应提供职称证书、身份证、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提供在本单位近3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按实际情况提供）。

4、信誉要求：

4.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在一定期限内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

4.2 近三年内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

5、其他要求：

拟派主要人员：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标准员、劳务员、材料员、机械员、资料员。在招投标阶段、施工阶段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应提供职业培训合格证书、身份证、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材料（若是新成立的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并附相关说明），如在报名至开标结束过程中发现提供的相关证明弄虚作假，取消成交资格。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16 日（北京时间）

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方式：网上获取,公告发布之日起（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报名并获取采购文件及其他资料（电子响应文件，格式为*.ZC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 USBKEY ）的企业请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登记获得企业数字证书后，便可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五、开启

时间：2024年12月2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二（云南省文山市华龙北路2号新业务用房四楼开标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开标方式：智能开标

是否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其他：

1、该项目通过网上远程解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与响应文件解密环节。代理机构通过远程在线开标系统下达“网上解密”指令后，供应商应在规定的响应文件解密时间（下达远程解密命令后30分钟）内，使用对本项目响应文件进行加密的数字证书完成本单位所有响应文件解密操作。如若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操作或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致使其响应文件未成功解密的响应视为无效。

2、该项目因需要进行磋商，供应商须在磋商时间准时到达磋商地点进行二次报价（①因自身原因不能到现场的，视二次报价与第一次报价相一致；②在接到磋商通知10分钟以内未到达现场的，视为因自身原因不能到现场，视二次报价与第一次报价相一致）。

3、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采购的相关信息同时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文山市人民政府网”请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随时查看，以获取最新信息，否则后果自负。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文山市喜古乡人民政府

地址：文山市喜古乡人民政府

联系方式：0876-306169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南启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文山市卧龙街道大以古社区城北片区州委州政府
北侧凤凰时代F1-26号商铺

联系方式：0876-219063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普福艳

电 话： 0876-2190638

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文山市财政局（0876-2192695）